合同书

需方（采购人、甲方）：无锡开放大学

供方（中标方、乙方）：江苏坚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一、 项目编号：JSZC-320200-ZRJJ-G2025-0011

二、 项目内容：无锡开放大学安保服务

三、 服务范围：详见合同附件及采购文件

四、 项目金额：95.4636 万元 （大写：玖拾伍万肆仟陆佰叁拾陆元整）

五、 服务承诺及优惠措施：详见合同条款及投标文件

六、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 年

七、 违约责任：详见合同条款

八、 解决争议的方式：详见合同条款

九、 其他事项：详见合同条款

十、 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供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需双方各执贰份，见证方壹份。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无锡彰誉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需方（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供方（中标方、乙方）：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见证方：（盖章）

合同条款

根据无锡开放大学安保服务项目(编号 JSZC-320200-ZRJJ-G2025-0011)采购文件和该文件的中标通知书及供方投标文件，供需双方就此次无锡开放大学安保服务项目及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无锡开放大学安保服务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保安服务内容

依据双方共同确认的安保服务范围和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安保服务，执行安全防范任务及其他任务，承担相应的安保服务责任。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通讯联络工具、固定电话、专用手机一部，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2.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单位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3.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乙方指派唐田（联系电话 15161512725）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甲方的安保服务工作。

2.保安员应严格履行《安全防范方案》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并遵守甲方符合法律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3.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4.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选派的保安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不良记录，并向甲方提供保安

人员的人事档案。

6.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

7.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保服务的优质高效。

8.乙方必须按时发放派驻到甲方的保安队员的工资。因乙方拖欠保安队员工资而发生的人员上诉、上访情况，甲方可先行垫付队员工资，垫付费用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用中先行扣除且不能大于甲方剩余未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由于甲方拖欠乙方服务费导致乙方拖欠保安队员工资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保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保安服务费用：人民币（大写） 玖拾伍万肆仟陆佰叁拾陆元整 ；人民币（小写） 954636.00 元整。

2.支付方式：

（1）服务费经学校考核合格后，根据每月考核情况按实结算费用，采用双月支付方式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2）每月支付费用为中标金额的十二分之一，其中需扣除服务费情况如下：A. 考核评分80分（含）以上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B.每月考核评分在60分～79分之间则按当月服务费的（20+考核评分得分）/100结算支付；C. 考核评分60分以下则为考核不合格或者出现一票否决事项则当月不支付服务费。

第六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一年（2025年11月24日-2026年11月23日）。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使乙方未能完成规定管理目标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或依照法律程序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款项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扣留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或依照法律程序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4. 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擅自收费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对擅自收费部分或超出标准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5. 乙方在承担上述 3、4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6. 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7. 依据本合同，经国家有权机关确定是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协助甲方做好保安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工作用房和全部档案资料等。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甲乙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验收合格后，在供方提供收到返还履约保证金的收据后无息退还。

2. 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可向需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5. 合同中未有约定的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行业标准或技术文件规定予以解决。

第十条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附件一：无锡开放大学安保服务考核表

保安服务月度考核标准评分表（　年　月）					
考核地点：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赋分原则**	**分值**	**赋分**	**备注**
人员管理	按月上报月度工作计划（主要人员安排计划）并经采购人确认批准，按照月度计划开展保安服务工作，人员、工作内容不得私自变更，如有变化需报校方审核确认。	未上报月度工作计划扣 2 分； 月度工作计划未经管理所确认扣 2 分； 擅自变更月度工作计划扣 2 分。	6		
	值班期间人员不得睡觉、迟到早退、无故旷工、脱岗。	私自换班、睡觉、迟到早退扣 2 分，按次扣分，扣完为止。 无故旷工、脱岗扣 10 分。	10		
	按照合同配备人员并缴纳“五险一金”情况。	**人员配备少一人扣 4 分； 无签订合同一人扣 2 分； 超过 55 周岁以上 1 人扣 2 分，超过 25%的当月考核不合格 当月缴纳社保少 1 人扣 2 分，超过 30%人员不缴纳社保当月考核不合格。**	15		
执勤管理	保安值班服装统一整洁、配备值班用具、佩戴上岗证、正确使用对讲机、值班期间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如玩游戏等。保安服务态度好，用语文明。	保安值班服装不整洁扣 2 分/次； 值班用具配备不齐全扣 2 分/次； 未佩戴上岗标识扣 2 分/次； 不能正确使用对讲机扣 2/次分； 值班期间玩游戏发现一次扣 1 分，按次扣分，扣完为止。 保安服务态度恶劣、用语粗鲁，与来访人员发生冲突扣 5 分/次； 按次扣分，扣完为止。	10		
	非本校人员未经批准或未登记检查不得进入校园；在管理范围内无关人员**进行翻越、一卡多人进出等**行为时及时劝阻，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上报。	非本校人员未经批准或未登记检查进入校园**扣 1 分/次；** 管理范围无关人员**进行翻越、一卡多人进出等**行为时未及时劝阻，发现问题未及时处置并及时上报，**扣 1 分/次；** 按次扣分，扣完为止。	10		

	高峰值勤时间段：6:50-8:00、11:00-12:00 、 13:00-13:30 、15:00-16:30 和其他考试、活动入校集中时间段	**校门口双人站立值勤（坐岗扣 1 分/次）维护校门口正常秩序，积极主动履职。（履职不到位扣 2 分/次）**	5		
环境卫生	保持值班室的卫生清洁、不得在值班室吸烟、乱丢烟头，交接班及时打扫卫生。保持值班室安保物品摆放整齐，不得堆放无关物品，不得有动火、擅自使用大功率电器等情况。保持门卫及附近环境整洁卫生。	未保持值班室的卫生清洁扣 2 分/次； 在值班室吸烟、乱丢烟头扣 2 分/次； 交接班未及时打扫卫生扣 2 分/次； 值班室内物品摆放杂乱扣 5 分/次； 在值班室内动火、擅自使用大功率电器等扣 5 分/次。 按次扣分，扣完为止。	5		
巡查巡视	按采购人要求规定的频次、路线巡查巡视；巡视巡察中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及时上报；配合管理单位人员进行消防设备、设施巡查记录。	未按采购人规定的频次、路线巡视巡察扣 3 分/次； 发现问题未及时处置并及时上报扣 3 分/次； 未配合管理单位人员进行消防设备、设施巡查记录，**出现漏检扣 3 分/次。** 按次扣分，扣完为止。	10		
台账记录	按规定登记、填写人员、物品、车辆等进出台账、交接班台账、巡查巡视台账等，台账记录完整、填写规范。及时装订归档。	台账资料不齐全、装订不规范扣 5 分； 台账记录不完整扣 2 分； 台账记录不规范扣 3 分。	10		
安全防范	**制定符合校园应急预案，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一键报警/突发事件 2 分钟到场（超时扣 3 分）** **能操作钢叉、盾牌控制嫌疑人（未尽职履责，造成后果的扣 5 分）** **按预案疏散学生（流程错误扣 2 分）**	5		
	预防盗抢、聚众等重大治安、刑事案件。	管理范围内发生盗抢、聚众等治安、刑事案件并经确认保安人员不作为或乱作为，造成重大影响的扣 20 分。并由保安服务公司承担相应责任。	20		
总分			100		
奖惩措施	投诉	本校教职员工投诉，经查实确认为保安责任的，视其情节轻重扣 1～5 分/次；受到外单位人员投诉或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行为，经查实为保安责任的，扣 15 分，并由保安服务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			

	管理建议	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汇报避免损失，视其重要性加 1～5 分/次。			

说明：每月支付费用为中标金额的十二分之一，其中需扣除服务费情况如下：A. 考核评分 80 分（含）以上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B. 每月考核评分在 60 分～79 分之间则按当月服务费的（20+考核评分得分）/100 结算支付；C. 考核评分 60 分以下则为考核不合格或者出现一票否决事项则当月不支付服务费。

附件二：项目服务范围及内容

1. 服务范围及内容

（1）门卫要求：

① 出入口实行 24 小时值勤，严禁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校园。确需进入者，须征得被访人同意并核对身份后，办理登记手续。

② 学生上学放学期间，维护校门口秩序，疏导师生有序进出，配备对讲装置和其他必备物防、技防（含护卫）器械，并能正确使用。及时制止校门口的寻衅滋事等行为，必要时报警。

③对物品进出实施分类管理，执行物品进出审验制度。严格查验外来人员携带的物品，严禁危险物品带入校园。确保报刊信件、快递及包裹准确、及时传送，规范快递入校管理。

④ 非放学时间离校学生，须查验班主任或学院、职能部门签字的请假条，并留存后放行。

（2）巡查要求：

① 巡逻保安人员每日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每 2 小时至少巡查一次预设重点区域。明确巡查职责，规范流程，制定固定路线，重点巡视并记录情况，及时发现和处理安全隐患。

② 检查校园内非法和违规张贴物、悬挂物；巡查楼宇值班、道路、停车场秩序，严禁校内买卖和非法宣传，防止不利治安事件。

③ 使用巡更设备，接到监控室指令后迅速到达现场处理；遇异常情况，立即通知有关部门并采取必要措施，随时准备启动应急预案。

（3）监控室、消控室值班要求：

① 值班人员须具备建（构）筑消防员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持证上岗。

② 确保 24 小时不间断值班，严密观察视频，记录异常情况并录像；值班时不准睡觉、擅离岗位、玩游戏或做无关事项。

③ 迅速上报电话报案及发现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火灾、事故等。

④ 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工作需要者须登记，录像资料未经许可不得外泄。

⑤ 禁止吸烟，保持室内清洁，遵守设备操作程序，爱护器材，不得擅自拆装。

⑥ 熟练掌握消防、监控系统使用方法，具备消防应急处置能力。

（4）车辆管理要求：

① 严禁无关车辆进入校园，确需进入者须经学校同意，指挥车辆安全出入、有序停放。保证出入口畅通、车辆合理停放，杜绝拥堵、违停现象。

② 加强师生电动车管理，引导有序停放，做好巡视，防止未上锁现象。

（5）突发事件处理：

① 制订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每月组织不少于 1 次应急演练。

② 遇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检查加固露天设施，岗位警戒，应变处理，及时报告并协助处置，确保人身安全，减少财产损失。

（6）其他服务：

①做好新生接待、各类考试、会议等大型活动及临时性工作的安全与秩序保障。

2.服务人员配备及要求

（1）根据采购方的实际情况，本项目共需配备不少于 19 名保安（含消控值守人员），学校可根据校园情况增加保安的配备人数。具体岗位及人数要求如下所示：

序号	岗位	当班人数	服务时间	资格要求
1	现场负责人	1	白天	中级以上保安员证
2	广瑞路门卫（西门）值守	2	全天	保安员证
3	锡沪路门卫（北门）值守	2	白天（6 点--22 点）	保安员证
4	社会教育大楼值守	1	白天	保安员证
5	校内巡逻	1	全天	保安员证

6	监控室及消控中心值守	2	全天	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中级）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四级）
7	项目负责人	1		落实定期到校协商机制，无需入驻学校

①所有保安人员须具备初中以上学历，持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员证》，消控岗位人员具有建（构）筑消防员证（四级）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四级），符合当地公安、消防等外部监管部门的要求。具有本市户籍或持《居住证》且在本市居住的外市县人员，有保安工作经历的优先。

②配备现场负责人1名，需有三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保安员证书，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一定的沟通、协调、组织、指挥能力，同时掌握基本办公软件等信息化处理和使用新媒体的能力，能准确统计数据并及时与学校相关部门沟通等（备注：公司需配备办公用的计算机和打印机）。

③安排项目负责人1名，需有相关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一定的沟通、协调、组织、指挥能力。落实定期到校协商机制（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并按期出具学校安全风险报告（每学期一次）。项目负责人作为与学校沟通协调人员，不另行支付费用。

（2）**保安人员年龄不超过55周岁，初聘年龄不超过50周岁，其中45周岁以下人员不少于25%，**所有人员应进行定期健康检查，并向学校提供健康证，须填列于《人员配置表》（格式见附件），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3）服务外包公司应与所有保安人员（含消控值守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五险一金”，否则月度质量考核扣除相应分数并作扣除相应服务费处罚，直至取消合同。

（4）服从安排，听从指挥，必须政审合格、无违法犯罪记录，没有被服务单位查处严重违纪行为。

（5）投标供应商可到学校进行实地踏勘，研究运行方案，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保安人员配置计划方案。

3.项目服务要求

（1）制定完善的安全与秩序维护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工作检查制度等，并有相应标识及台账记录。本项目人员须遵守安全与秩序维护工作管理与考

核制度，认真履行安全与秩序维护岗位职责，并严格执行学校制定的规章制度，接受学校的监督、管理，维护学校的利益。

（2）中标供应商应确保所派保安队伍的相对稳定，应控制所聘用人员的留退率（年人员流动率 20%～25%），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自行更换项目负责人。人员须定岗定位，空缺岗位人员须在一周内补齐，否则月度质量考核扣除相应分数并作扣除相应服务费处罚。

（3）保安人员（含消控值守人员）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开展工作，如因中标供应商管理不当、工作不到位造成的保安人员的人身、财产等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与学校无关。

（4）上岗时佩戴统一标志，按需求穿戴统一制服（冬季、春秋季、夏季服装各 2 套），装备佩戴规范，仪容仪表规范整齐，当值时坐姿挺直，站岗时不倚不靠。文明执勤，训练有素，言语规范，认真负责。

（5）项目配备“八大件”在内的反恐防暴器材，有专业管理人员进行规范管理，管理无盲点。人员须进行岗前系统性的安全教育与业务培训，每月至少安排一次保安人员集中业务培训，做好相关培训记录。

（6）中标供应商由于服务失职造成师生人身、财产等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

（7）中标供应商，并按月对保安人员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书面通报给校方，确保服务质量让校方满意。

（8）在突发应急的情况下，校方有直接管理、设置和调动保安人员的权力；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及时更换不服从管理、违纪或其他原因不适合继续在校方工作的保安人员。

（9）学校对保安服务工作进行业务沟通、管理、指导、检查及考核，反映的问题或事件，中标供应商应作出明确的响应和时间落实的承诺。

（10）对多次拒不执行服务调整或经多次督导仍未达到校方要求，月考核低于 80 分，校方将按法律程序终止合同处理，不承担任何责任。

（11）本项目为固定总价报价。投标供应商总报价应包括常规服务费、国家法定节假日、非法定节假日加班费等所有费用。学校不再为各类会议、考试等大型活动以及临时性工作应急保障工作所产生的加班等相关费用额外付费，但中标

单位必须根据采购方实际需求保质保量完成加班任务，投标供应商应考虑到这一因素。

（12）投标供应商中标后不得层层转包，如果发现转包，学校有权按法律程序进行处理，所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13）中标供应商应按照相关规定，与所有聘用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支付相应的工资、福利及按规定交金。否则，中标供应商需承担相应后果。

（14）投标供应商一旦中标，必须服从相关部门的管理。

4.验收标准与要求

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提供的安保服务进行验收，对于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安保服务的，采购人有权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具体要求：详见无锡开放大学安保服务考核表，服务费经考核合格后，根据每月考核情况按实结算费用，每月支付费用为中标金额的十二分之一，其中需扣除服务费情况如下：A. 考核评分 80 分（含）以上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B.每月考核评分在 60 分-79 分之间则按当月服务费的（20+考核评分得分）/100 结算支付；C. 考核评分 60 分以下则为考核不合格或者出现一票否决事项则当月不支付服务费。